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韩琼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董事潘浦敦先生因在外地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白凯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730,900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157,000元增加至人民币98,887,900元，总股本由98,157,000股增加至98,887,900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上述议案内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0年6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拟为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两年。

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自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组织实施，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步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超过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基于公司发展及实际工作需要，经总经理韩琼先生提名，拟聘任齐玲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0年7月3日(星期五)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7日

附件：简历

齐玲玲女士：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7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年7月至2015年3月任职于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2015年4月至2019年10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11月至2020年5月担任公司投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齐玲玲女士持有公司股票期权35,000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35,000股。齐玲玲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